

**2022 年度
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
局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成立于 2021 年，主要负责河东区的乡村振兴工作，人员全部为借调人员，归河东区政府管理。主要职能为：

1.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乡村振兴部署要求，研究拟定乡村振兴工作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 整合区直有关部门人财物等乡村振兴资源，统筹管理衔接资金、协调安排本级衔接资金项目，协调组织区直有关部门乡村振兴工作。

3. 协调拟定全区衔接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和监督衔接资金的使用，指导重点乡村振兴项目。

4. 负责全区脱贫政策享受、易返贫致贫户信息采集、建档立卡、数据更新、信息发布和信息库的规划建设、运行维护，搭建信息服务平台；对全区脱贫政策享受、易返贫致贫户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管理。

5. 承担贫困村干部乡村振兴培训工作，组织开展乡村振兴宣传工作。

6. 督促检查和考核各镇街园区、区直有关部门（单位）乡村振兴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7. 承担区乡村振兴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7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综合协调科、信息统计科、项目规划管理科、督导考核科（社会扶贫科）、规划财务科

（金融扶贫科）、乡村振兴综合科、乡村振兴政研宣教科。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48.6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8.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8.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48.62	总计	62	248.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48.62	248.62					
213	农林水支出	248.62	248.6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48.62	248.62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0	14.10					
2130505	生产发展	23.40	23.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1.12	211.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48.62		248.62			
213	农林水支出	248.62		248.6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48.62		248.62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0		14.10			
2130505	生产发展	23.40		23.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 振兴支出	211.12		211.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48.62	248.6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8.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8.62	248.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8.62	总计	64	248.62	248.62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48.62		248.62
213	农林水支出	248.62		248.6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48.62		248.62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10		14.10
2130505	生产发展	23.40		23.4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11.12		211.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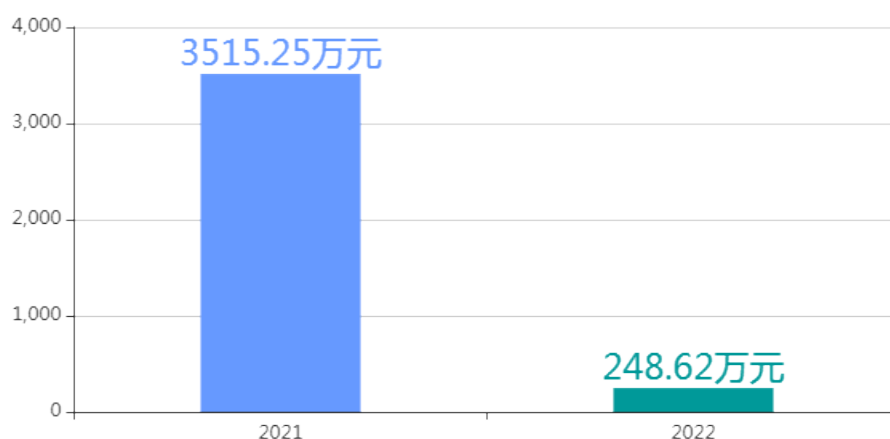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48.6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66.63 万元，下降 92.93%。主要是因政府采购主体的操作问题，一些指标直接下到了镇街，所以导致收支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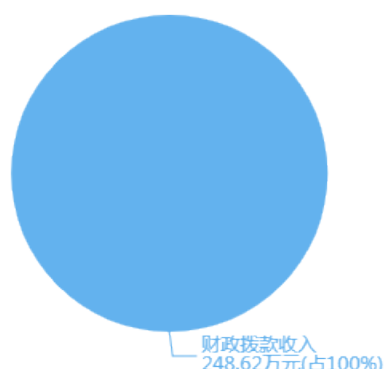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48.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8.6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48.6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3,266.63 万元，下降 92.93%。主要是因政府采购主体的操作问题，一些指标直接下到了镇街，所以导致收入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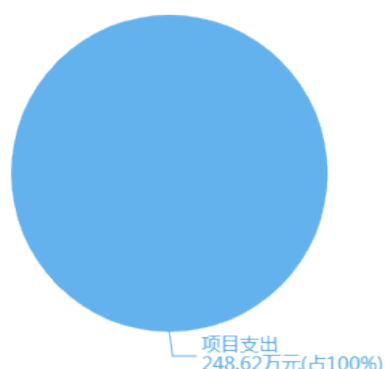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4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248.62 万元，占 1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项目支出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60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我局人员全部为借调人员，所以今年行政运行经费放入了项目中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项目支出 248.6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3,206.63 万元，下降 92.8%。主要是因政府采购主体的操作问题，一些指标直接下到了镇街，所以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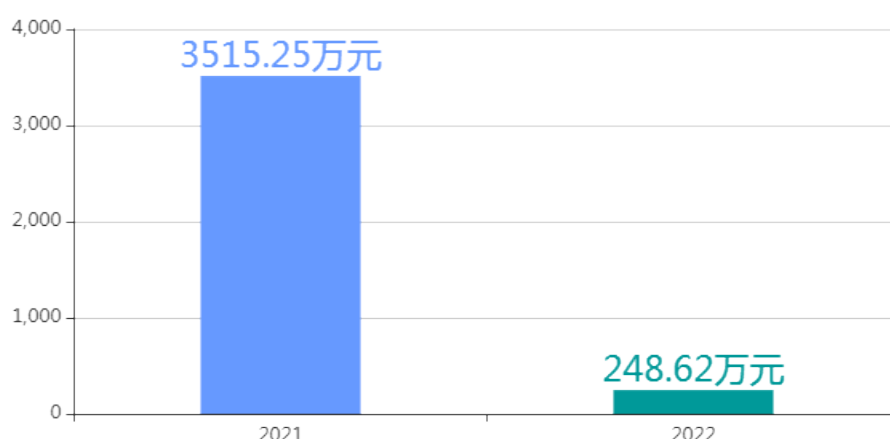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48.6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266.63 万元，下降 92.93%。主要是因政府采购主体的操作问题，一些指标直接下到了镇街，所以导致收支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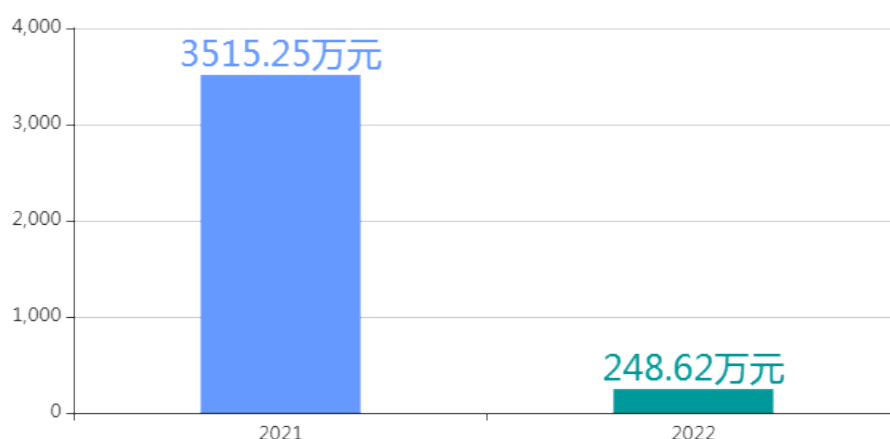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8.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66.63 万元，下降 92.93%。主要是因政府采购主体的操作问题，一些指标直接下到了镇街，所以导致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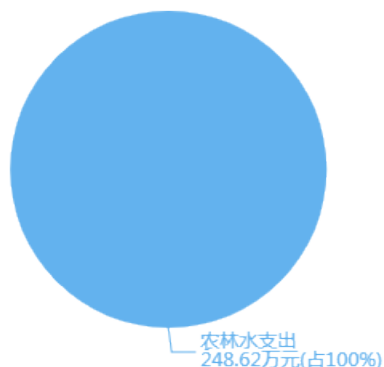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8.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类）支出 248.62 万元，占 1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农林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政府采购主体的操作问题，一些指标直接下到了镇街，所以导致支出决算数额减少。其中：

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些支出因财政紧张未付款。

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5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政府采购主体的操作问题，一些指标直接下到了

镇街，所以导致支出决算数额减少。

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些用于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的资金调入了产业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无。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

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2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

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1,79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793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 个项目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我局对照绩效评价指标，认真开展了 2022 年度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截至目前，区级财政安排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项目资金，到位资金项目 7 个，到位资金为 1576.4 万元，资金全部拨付项目镇街，支付资金为 1576.4 万元，支付率为 100%。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等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93 万元，执行数为 1,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区级财政计划安排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项目资金 1576.4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

效衔接产业发展项目、村级小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涉及 4 镇街 7 个项目 104 个村。截至目前，区级财政安排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项目资金，到位资金项目 7 个，到位资金为 1576.4 万元，资金全部拨付项目镇街，支付资金为 1576.4 万元，支付率为 100%。为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2022 年河东区安排办公费资金 30 万元，用于日常办公费支出。截止 2022 年 11 月 30 日，所有资金已经全部拨出。2022 年河东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86.6 万元，用于补助类项目。其中“三无失能”护理补助资金 48.6 万元；产业项目双保险 90 万元；项目管理费及审计费 48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补助类资金已经全部拨出，完成年初制定的计划，。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1.55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99.5	优秀

附件 2：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主管部门		临沂市河东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联系电话		0539839026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93	1793	179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3	1793	1793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每年帮扶贫困户 1000 人左右，平均每人每年最少获得 1000 元收益			每年帮扶贫困户 1000 人左右，平均每人每年最少获得 1000 元收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总人数	300 人	665 人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道路补助标准	115 元/m²	115.6 元/m²	10	9.5	材料价格上涨，下一步节约用料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	比上年度提高	比上年度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300 人	665 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未造成生态环境破坏	未造成	未造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稳定增收产业（或创业致富带头人）的村比率	95%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5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

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2 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委托单位：河东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东鲁昶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

目录

目录	1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概况	1
（二）部门规划与绩效目标	10
（三）部门履职情况	10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2
（五）部门管理情况	1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评价目的和关注点	9
（二）评价依据	10
（三）绩效评价方法选择	11
（四）评价过程	11
（五）评价的局限性	14
三、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4
（一）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14
（二）评价等级	23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23
（一）评价结论	23
（二）绩效分析	24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38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38
（二）存在的问题	39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40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42
附件：	42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情况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河东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是临时机构，成立于2016年，主要负责河东区的扶贫工作，人员全部为借调人员，归河东区政府管理。现下设6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督导组、金融组、项目组、信息统计组。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2022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区级预算项目支出1个，根据现场收集资料和调查发现，申请预算集中申报，细分10个小项目，预算总金额17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万元；项目费用1763万元，实际已支付632.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5.25%。

2. 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扶贫开发部署要求，研究拟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整合区直有关部门人财物等扶贫资源，统筹管理扶贫资金，协调安排本级扶贫资金项目，协调组织区直有关部门扶贫工作。

协调拟定全区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和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指导重点扶贫项目。

负责全区扶贫对象信息采集、建档立卡、数据更新、信息发布和扶贫信息库的规划建设、运行维护，搭建扶贫开发信息服务平台；对全区扶贫开发工作情况统计和动态管理。

承担贫困村干部扶贫开发培训工作，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宣传工作。

督促检查和考核各镇街园区、区直有关部门（单位）扶贫责任

制的落实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7. 承担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3. 部门组织架构

乡村振兴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科、督导组、金融组、项目组、信息统计组。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内设机构职责分工表

机构设置	职责分工
办公室	负责组织协调机关日常事务政务，承担文秘、机要、档案、值班、保密、后勤管理等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机关有关规章制度；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承担扶贫开发年鉴、大事记编写；负责综合性会议会务等工作；牵头做好各类培训的综合协调工作。
财务科	负责拟定扶贫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中央、省、市扶贫专项资金分配方案和管理办法，以及各相关项目资金分配方案；负责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考评，并对资金使用情况及使用效益进行审计监管、统计分析；负责协调推动涉农资金整合及使用监管；组织协调东西部协作；组织具体业务培训等工作。
督导组	负责制定并实施镇街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扶贫绩效考核办法、区直行业扶贫部门考核办法；分解下达考核指标，制定各镇街各单位年度目标责任书；对扶贫重点工作进行经常性督促检查等工作。
金融组	负责协调与市级金融机构签订金融扶贫战略框架协议，制定扶贫贷款财政风险补偿和贴息年度计划，提出分配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扶贫互助资金工作，加强与金融业务对接；研究金融扶贫政策，并指导、监督、协调各镇街各单位组织实施；负责扶贫龙头企业认定、管理和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村、户金融扶持政策落实；负责易地扶贫搬迁规划制定及实施；负责“雨露计划”的组织实施；牵头组织实施保险扶贫；组织具体业务培训等工作。

机构设置	职责分工
项目组	负责拟定贫困对象产业项目发展计划；组织、指导、协调扶贫产业发展项目的申报、评审、备案和实施；负责中央彩票公益金建设项目、革命老区建设项目，以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实施的整村推进项目等工作；负责旅游扶贫、光伏扶贫、电商扶贫等项目的组织实施；组织具体业务培训等工作。
信息统计组	负责扶贫新闻宣传、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简报编印等工作；具体负责扶贫重点地区党政干部和扶贫系统干部、贫困村干部、致富创业带头人培训等工作；负责扶贫开发网站的开发建设、日常更新维护等工作。

4. 部门人员编制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实有 10 人，其中借调人员 9 人，劳务派遣 1 人。人员名单详见下表：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人员情况一览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及职务	借用时间
马海兰	女	1976.01	区民政局 科员（事业编制）	2021 年 6 月至今
刘婷婷	女	1981.10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级主任科员（行政编制）	2019 年 9 月至今
高伟	男	1989.2	汤河镇人民政府 四级主任科员（行政编制）	2019 年 12 月至今
姜小莉	女	1982.12	区农业农村局 科员（事业编制）	2018 年 3 月至今
张晓蕾	女	1984.10	八湖镇人民政府 四级主任科员（行政编制）	2019 年 12 月至今
李琳琳	女	1979.01	区发改局 科员（事业编制）	2021 年 8 月至今
刘文婷	女	1992.11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科员（事业编制）	2021 年 11 月至今
魏新宇	男	1993.09	八湖镇人民政府 科员（事业编制）	2021 年 11 月至今
李泽金	男	1985.02	九曲街道办事处 科员（事业编制）	2021 年 11 月至今
王丽	女	1992.08	临聘人员	

5. 部门资产情况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总价值约 28.56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28.56 万元，已计提折旧 22.53 万元，净值为 6.03 万元。

（二）部门规划与绩效目标

一是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因地制宜发展乡村富民产业，重点扶持一批吸纳就业能力强的产业和企业，推进农村就业示范基地建设。

二是持续做好稳岗就业。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推行低收入人口免费职业培训，支持其家庭子女免费就读技工院校，统筹技工院校、农村“劳务扶贫合作组织”等各类培训资源，分类开展劳动预备制培训、定向定岗培训、在岗提升培训、以工代训等，满足低收入人口劳动力技能提升多元化需求。发挥扶贫龙头企业引领作用，推广“产业基地+新型经营主体+农户”、股份合作、代耕代种、结对帮扶等模式，完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困难群众联动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把困难群众纳入产业化链条，拓宽群众增收渠道。

三是激发低收入人口内生动力。坚持“输血”与“造血”相结合，充分调动低收入人口积极性、主动性。加强教育引导，充分发挥先进文化引领、红色精神激励、儒家文化滋养作用，培养困难群众自尊自强精神。开展脱贫榜样评选、脱贫家庭星级评定等活动，突出宣传扶贫帮困、勤劳致富、孝老敬老、邻里互助等方面典型人物和典型事迹，以身边人身边事激励群众。改进帮扶方式，更多采取公益岗位劳动补贴等方式，组织动员困难群众参与扶贫项目实施。杜绝“保姆式”扶贫、“自掏腰包”扶贫，树立扶贫不扶懒的鲜明导向。培育文明新风，深化“四德工程”建设，广泛开展好邻居、好媳妇、好公婆评选，深入开展“美在贫困农家”活动。大力提倡喜事新办、丧葬简办、厚养薄葬，落实惠民殡葬政策。发挥司法行

政职能作用，排查化解子女不赡养老人等矛盾纠纷。

四是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开展常态化比对，将特殊困难群体、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作为重点监测对象，予以动态帮扶。实施动态化监测，对因学、因病、因疫情、因自然灾害、意外事件等影响可能导致返贫风险的困难群众，开展针对性帮扶。按照“监测预警、强化保障、即时发现、即时帮扶”的原则，发挥现有政策、社会力量等作用，优化简化临时救助审核审批程序，开展精准化帮扶。

（三）部门履职情况

2022 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按照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要点切实推进各项工作，实际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具体见下表：

2022 年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履职完成情况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工作内容
政策调研和宣传教育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调研	通过拟定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及相关法规性文件起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大问题调研等；研究制定符合地区实际情况的行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强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落实。	2022 年度制定发布文件 30 个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培训宣传	通过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培训，提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知晓度，贯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精神要求。	每年进行区、镇、村联合培训，每年进行四轮培训（镇数量：4 个，乡村数量：173 个）
资金规划与成果巩固	财务规划	通过拟定省、市、区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和管理办法，制定各相关项目资金分配方案，通过开展财政专项衔接乡村振兴资金绩效考评，分析资金使用情况及使用效益，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率，发挥衔接资金的最大效益。	2022 年河东乡村振兴局各级衔接资金共 5339 万元。中央资金 13 万元，全部用于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就业补助。省级资金 563 万元，其中 62 万元用于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27.15 万元用于雨露计划，473.9 万元用于郑旺集中推进区建设。市级资金 3000 万元，全部用于郑旺集中推进区建设。区级资金 1763 万元，其中 653 万元用于第一书记示范片区，900 万元用于汤河市级示范片区，23.4 万元用于八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工作内容
			湖基建项目，48.6 万元用于三无失能人员护理补助，90 万元用于双保险项目，48 万元用于项目管理费。
	综合保障性扶贫	保障三无失能人员生活保障，防止再度返贫。	2022 年三无失能人员 135 人，300 元/月人，共发放资金 48.6 万元。
	金融扶贫	集中保险业优势资源和力量，实施特惠保险，通过大力推行保人身、保意外、保收入和降支出等一揽子保障计划，切实提高困难群众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支撑，对全区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即时帮扶人口实施医疗商业补充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全区累计投放“齐鲁富民贷”2183.32 万元，其中投放额度较多的是汤头街道 968.04 万元、八湖镇 408.7 万元、汤河镇 304.31 万元、九曲街道 240 万元。投放额度较少的是朝阳街道 49.5 万元，凤凰岭街道 30 万元，太平街道 9.9 万元，郑旺镇 22.87 万元，芝麻墩街道 150 万元。全区累计实现贷款投放客户 111 户，投放客户较多的是汤头街道 73 户、汤河镇 22 户、八湖镇 7 户，投放客户较少的是九曲街道 1 户，朝阳街道 1 户，凤凰岭街道 1 户，太平街道 1 户，郑旺镇 3 户，芝麻墩街道 1 户。
	教育扶贫	将建档立卡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和纳入即时帮扶范围家庭中，符合政策条件且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子女提供雨露计划帮扶。	2021 年秋季 93 人，2022 年春季为 88 人，补助资金按照人均 1500 元/学期的标准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发放到学生账户，共发放资金 27.15 万元。
	就业扶贫	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	2022 年暂未发现有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就业的情况
综合事务管理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指导	建立完善衔接资金项目库，做好项目储备，指导镇街或项目单位拟定产业项目发展计划；组织、指导、协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项目的申报、评审、备案和实施，协助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建设实施。	2022 年度全区共实施衔接资金项目 16 个，项目总投资 5050.25 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4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 个。分别为：郑旺衔接推进区产业发展项目 2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 个；汤河镇乡村振兴示范片区产业发展项目 1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个；太平第一书记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个；汤头第一书记片区产业发展项目 1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个；八湖镇魏位林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个。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防返贫监测信息统计	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防返贫监测动态管理，指导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系统信息化建设和统计工作；通过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开发指挥平台建设、维护，信访、舆情管理和举报电话受理，	2022 年底脱贫享受政策户 1967 户 3334 人、监测对象 114 户 274 人，2022 年新增监测对象 8 户 19 人。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工作内容
		全面掌握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的开展情况，动态监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覆盖人群，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开展做好数据保障工作。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督导考核	分解下达考核指标，制定各单位年度目标责任书；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工作进行经常性督促检查等工作，确保衔接资金落到实处。	2022 年采取四不两直和挂牌督办方式，每月开展明察暗访，发现问题及时交办、限期整改，全年到镇街督导次数 12 次，累计走访群众 1.8 万户 3.6 万人，纳入监测帮扶对象 128 户 316 人。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部门的预算一般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人员经费为在编人员的基本工资、奖金补贴、社会保险和其他福利支出；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用、公用事业费用、三公经费和交通费等。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机关本级。但是乡村振兴局由区各部门借调人员组建，预算申请时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仅有项目预算。

1. 部门收入情况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年初批复预算收入共计 5,369 万元，其中：上级预算 3,576 万元，区级预算 1,793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级衔接资金。

2. 部门支出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河东区乡村振兴局资金支出共计 3,035.9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54%。其中：

上级衔接资金项目实际已报账金额 2403.88 万元，中央资金 13 万元，省级资金 163 万元，市级资金 2227.88 万元。上级衔接资金预算执行率 67.22%。上级衔接资金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县级，强化县级管理责任，每月及时统计报账金额。

区级资金全年实际支出 632.08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617.98 万元，人员及公用经费 14.1 万元。区级项目预算执行率 35.25%。

在 2023 年 1-7 月支出 1554.9909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163 万元，市级资金 344.92 万元，区级资金 892.07 万元。

3. “三公”经费

2022 年临沂市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未申请“三公”经费预算。

（五）部门管理情况

① 内控管理

为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工作，加强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乡村振兴局主要从预算业务管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公务接待、公务卡结算、报销管理共六个方面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各项经济活动行为合法合规；单位资产安全，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益；规范单位财务会计行为，保证财务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

② 预算管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河东区财政局和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有关财政预算管理规定执行。明确预算管理的职责分工：财务部门为专业部门和牵头部门；各业务股室是单位预算管理的具体责任主体和使用主体，负责本股室预算管理工作。预算编制遵循：综合预算原则、保障重点原则、科学决策原则和绩效管理原则。有需要调整和追加的，必须依次报请财务部门、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审核并按区报形式提请区财政局办理。预算执行过程中应加强预算绩效跟踪管理。

项目预算申报流程为：负责项目的部门按照工作计划上报项目到乡村振兴局财务科，由财务科汇总后上报到河东区财政局。区财

政统一批复后，开展实施和监管。

③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目前执行的制度文件有：《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会计工作交接、档案管理和电算化管理制度》、《报销管理制度》、《公务卡结算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的管理》等。

财会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财经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要求，严格执行国家的财经纪律和会计制度，依法行使职权，加强财务监督，对每笔单据报销、资金结算、资产管理等逐一进行审核，对不符合规定的报销凭证或附件不全的报账单据，会计人员给予解释说明、要求退回纠正、不予报账核算。财务科同时接受财政局、审计局等部门的指导、检查和监督。

④人员管理

人事管理参照国家公务员、事业单位等管理相关制度和本部门制定的《日常考核实施办法》、《劳动纪律考勤考核工作细则》、《轮岗制度》等执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和关注点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整体规划目标实现和职责履行程度的综合评价，对于一个部门或单位的整体绩效评价能够洞悉资源配置的有效情况以及各部分要素之间的有机关系，从而宏观把握部门的资源配置合理性和资金运用效益。通过评价，建立科学、合理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体系，综合反映和评价部门整体职能履行中的资金绩效，从而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为今后提高部门预算整体的效果和人财物统筹安排的能力提供参考依据和针对性建

议，提高部门管理和服务水平。

（二）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①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②《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③《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

④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临沂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临政办字〔2019〕55号）；

⑤《临沂市市级部门和单位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临财办发〔2021〕9号）；

⑥《关于全面实施市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闭环管理工作的通知》（临财绩〔2021〕7号）。

（2）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3）其他依据

①单位提供的资金使用实施方案以及相关的组织设立、监督监察制度文件、绩效考核制度等制度文件；

②单位提供的资金申请和拨付文件、资金到账证明相关资料；

③单位提供的资金管理与会计核算资料；

④其他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方法选择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以指标分析法为主，标杆管理法、文献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为辅，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四）评价过程

1. 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评价组	人员	专业资格或技术职称	本次评价分工
项目督查组	姜兆峰	注册会计师、工程师	总经理、三级审核
	孙芹	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	部门主任、二级复核
	翟强	注册造价师	副主任、二级复核
	王桂龙	注册造价师	项目经理、一级审核
项目工作组	李文静	中级会计师、工程师	一级审核、项目组长
	孙明	中级会计师	评价工作组成员
	张进栋	助理会计师	评价工作组成员
	殷志鹏	助理会计师	评价工作组成员
	张兰兰	助理会计师	评价工作组成员

2. 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

根据本次评价部门的特殊性和我公司往年绩效评价的经验，具体时间安排暂定如下：

（1）前期准备。

①成立评价工作组。我所成立由相关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工作组，并报河东区财政局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人员结构、业务能力、利益关系回避等情况。审核通过后，评价工作组在评价过程中始终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②开展前期调研。评价工作组主要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

被评价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被评价单位的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③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工作组在调研、了解被评价单位河东区乡村振兴局的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人员配置及人员分工、工作进度及时间安排、评价依据、评价工作程序、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社会调查方案、评价质量控制措施及工作纪律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内容。评价工作组在与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不同投向或不同类型的项目要分别设置个性指标。对有明确受益对象的评价项目，要编制社会调查方案，确定调查对象范围、样本数量、调查方式、抽样方法，设计问卷调查内容和访谈提纲等。

④组织专家论证。评价工作组应组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征求被评价单位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及相关部门、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的意见建议，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修改完善后的评价实施方案应报经被评价单位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评价。

（2）组织实施。

①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评价工作组应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②非现场评价。评价工作组应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非现场评价应覆盖所有项目实施单位和所有项目预算资金。

③现场评价。评价工作组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④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项目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⑤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评价工作组应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⑥交换意见。评价工作组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和调研报告

①撰写形成评价报告初稿。评价工作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②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评价工作组应召开包括被评价单位、有关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③提交评价报告。按项目交付时间要求提交评价报告。

④提交调研报告。按照被评价单位要求，在提交评价报告的同时提交有数据、有分析、有建议的调研报告。

(4)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评价工作组应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归集、保管、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

(五) 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评价使用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提供的相关基础数据，由于存在以下客观原因，部分数据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偏差，将直接影响本次绩效评价的结果。具体如下：

1. 乡村振兴局部分数据不予以公开，现场调研时部分资料无法留存及体现。

2. 本次绩效评估工作全部以单位提供的纸质和电子资料为主。

3. 本次评价是通过定量和定性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仍需要不断完善和研究。

三、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临沂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临政办字〔2019〕55号）、《临沂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临财办发〔2021〕9号）文件要求，设计了一级指标、二级指标，按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结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价报告等相关材料，由项目组根据评价绩效指标确定的要求设计了三级指标与四级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部门整体目标、资源配置、资产管理水平、运行成本控制情况、履职效能实现情况、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及满意度等七部分内容，按照部门整体评价要求立足整体，关注重点的思路，对部门职能职责重要性进行排序，重点关注与部门核心职能紧密相关的支出内容和工作。结合部门的职能定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部门绩效目标，全面考察整体支出对部门职能履行的支持程度来设计指标体系。

一是分析预算资金情况。明确预算资金的构成，年度调整与支出情况。首先关注预算资金编制合理性，考核预算资金编制流程、重点支出安排情况、与部门绩效目标及工作任务的匹配程度等；其次关注预算实际执行情况，考核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的调整程度、预算执行进度及执行结果，查看部门明细账与原始凭证，了解预算资金的来源、调整及使用情况，复核并确认资金支出与部门职能、年度工作计划及任务要求的匹配性，以预算资金为主线贯穿整个评价过程，分析预算资金实际效益，提高其使用效率。

二是梳理部门管理制度及存量资源。首先考核部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整理总结部门适用、在用的相关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其次考核部门是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工作，重点查看部门在职人员配置情况、政府采购的执行情况、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建设情况、预算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部门开展资产管理安全性、部门固定资产利用情况以及预决算信息的公开情况，全面分析部门人、财、物制度建设与执行、部门资源配置情况。

三是分析确定当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根据部门三定

方案、工作要点，梳理汇总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能划分为制定文件数、培训人数、补助资金数额、三无失能人员数量、贷款投放额、“雨露计划”实施人数、中西部就业人数、项目管理费占比、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产业项目实施数、建档立卡人口数、“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对镇街督导次数，对应年度工作计划，结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分析确定 2022 年度整体支出评价的重点。

四是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围绕政策调研和宣传教育、资金规划与成果巩固、综合事务管理三项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通过乡村振兴局提供的各种统计数据及部门考核情况，判断年初设立目标的实现情况，确定政府机关及社会各界对乡村振兴局工作的认可程度，通过现场评价及基础表审核的方式，了解部门整体履职情况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乡村振兴局的部门特点，评价工作组设计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如下：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0 分)	战略目标规划情况 (5 分)	战略目标指向明确 (2 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国家重大战略目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4 项各占 1/4 权重分, 有一项不满足, 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战略目标规划合理可行性 (3 分)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 1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0.5 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0.5 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 1 分。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规划情况 (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是否与预算资金相匹配,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情况。	①依据项目立项内容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或工作目标, 且与项目的实际工作内容全部相关得 1 分, 未设置绩效目标或工作目标, 不得分; 每出现 1 处不相关目标扣 0.2 分。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1 分, 未设置效益目标的, 不得分, 每出现 1 处不符合目标扣 0.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是否与目标任务或计划书相对应一致。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得 1 分, 未细化每个 2 级指标项扣 0.2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得 1 分, 未量化每个 2 级指标项扣 0.2 分, 3 级指标项每 1 处扣 0.05 分。③与项目目标任务书或计划书相对应, 得 1 分, 每未对应 1 处扣 0.5 分。

资源配置 (8)	预算配置 (6)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分)	部门所编制部门预算是否合理, 是否与部门绩效目标相匹配,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测算过程及编制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4 项各占 1/4 权重分, 每一项不满足, 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决策程序规范性 (2 分)	部门预算是否按程序进行评审, 是否经过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后确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决策程序的规范性。	①对需要进行评审的项目, 是否按程序组织预算评审; ②是否经过部门 (单位) 党组会或局长办公会集体研究决策。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有一项不满足, 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 100%。项目总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支出占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重点支出安排率 ≥ 90%, 计 2 分; 80% (含) - 90%, 计 1.5 分; 70% (含) - 80%, 计 1 分; 60% (含) - 70%, 计 0.5 分; 低于 60% 不得分。
	人员配置 (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 100% 小于或等于 1 计 2 分, 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 部门实际在职人数, 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管理效率 (26 分)	预算执行 (10)	预算完成率 (2 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 (决算数/预算数) × 100%。完成年初预算计 2 分, 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 预算完成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 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未调整的计 2 分, 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执行进度率（2分）	预算执行进度率=部门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数+年中下达预算资金数-年终预算收回数）×100%。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按年底决算的时间节点考核，实际执行进度达到或快于75%的，得满分；慢于75%的，每低1个百分点扣0.02分，每个时点扣完为止。
		结转结余率（2分）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结余结转率≤8%的，计2分；结余结转率>8%的，该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财务管理（7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预算绩效管理落实有效性（2分）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3分。④形成绩效自评报告得1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2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3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5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5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5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资产管理(5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计0.4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成本支出管控(4分)	成本控制(2分)	对成本是否建立有效的成本分析与成本监控,相关项目支出是否超标准、超范围支出。	建立有效控制支出成本分析和监控,得2分,成本控制一般,得1分,办案成本未得到有效控制不得分。
		成本节约率(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实际项目支出未超出预算5%,得2分,超出预算每超出1%,扣0.5分,扣完为止
运行成本(4分)	公用经费控制(1分)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1分)	反映部门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年度间变化情况。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0,得1分;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1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1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培训费、会议费控制 (0.5 分)	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 (0.5 分)	反映各部门培训费、会议费年度间变化情况。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 (当年部门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上一年度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上一年度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100%	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0, 得 0.5 分; 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 (0.5 分)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 (0.5 分)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的变动程度。机关运行经费变动率= (本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上一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上一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100%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0, 得 0.5 分;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0 的,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履职效能 (40 分)	政策调研和宣传教育 (6 分)	制定文件数 (3 分)	对全年发文数量进行评价	制定文件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最高不超过 3 分。
		培训人数 (3 分)	对参加各级乡村振兴政策宣传培训人数进行评价	培训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最高不超过 3 分。
	资金规划与成果巩固 (15 分)	补助资金数额 (3 分)	对全年整合并划拨各级衔接资金数额进行评价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 不存在资金结余得满分, 否则按照资金安排情况得分, 最高不超过 3 分。
		三无失能人员数量 (3 分)	对全年救助各乡镇三无失能人员数量进行评价	三无失能人员补助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最高不超过 3 分。
		贷款投放额 (3 分)	对推荐客户、贷款户数及贷款金额进行评价	贷款投放额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最高不超过 3 分。
		“雨露计划”实施人数 (3 分)	对贫困户家庭子女全年学业费用进行救助进行评价	“雨露计划”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最高不超过 3 分。
		中西部就业人数 (3 分)	对全区中西部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来鲁就业人员进行评价	中西部就业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最高不超过 3 分。
	综合事务管理 (19 分)	项目管理费占比 (4 分)	对项目管理费占衔接资金总数的百分比进行评价	项目管理费占衔接资金总数的占比≤1%得满分 4 分, >1%不得分。
		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 (3 分)	对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进行评价	项目运行程度=实际运行项目数占计划项目数的比值, 全部实施得满分 3 分, 存在未实施得项目按照运行项目比例得分。

		产业项目实施数（3分）	对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进行评价	项目运行程度=实际运行项目数占计划项目数的比值，全部实施得满分3分，存在未实施项目按照运行项目比例得分。
		建档立卡人口数（3分）	对全年纳入系统管理的脱贫享受政策户数人数和即时帮扶人员进行评价	建档立卡人口数更新及时率，按照要求及时增减人口数得满分3分，系统人口数与实际存在差异较大，按照比例权重扣减分。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3分）	对本年度“一码通”新增监测情况进行评价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口数完成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对镇街督导次数（3分）	对全年到镇街督导次数和督导检查情况进行评价	每月督导至少一次，全年至少12次，大于等于12次得满分3分，否则按照督导次数计算比例得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4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4分）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2分）	主要反映部门长效管理机制、管理机制创新、档案管理、人才培养等情况。	①部门内部行业“十四五”规划或方案机制健全情况。②部门年度创新、创优情况。③部门内部档案管理情况。④部门内部人才培养情况。4项各占1/4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健全性（2分）	主要反映部门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健全性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完善的乡村振兴制度标准；②相关社会救助制度标准得到有效执行。2项各占1/2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服务对象满意（8分）	服务对象满意（8分）	部门考核（4分）	反映上级部门对2022年乡村振兴局整体工作考核等级评价情况。	考核等级为优秀（一等），得4分；良好（二等）得2分；三等得1分；其他不得分。
		经办好评事项占比率（4分）	反映好评经办事项数量占所有评价事项数量的比例	好评率达91%得满分4分；75%-91%得2分；75%以下得1分。

（二）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指标体系中的非现场指标采用非现场评价方式，通过查看书面资料打分，现场指标采用现场评价方式，通过现场查勘、调查的方式取得现场资料打分，最后充分论证非现场和现场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和关联度，判断、汇总、分析得出每个项目的综合得分，以综合得分做为最终绩效评价结果，以所有项目的平均得分作为整个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临沂市市级部门和单位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临财办发〔2021〕9号）文件“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从总体上看，河东区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较规范，基本完成履职工作。但在评价组实际评价过程中，发现部门未制定中长期规划、衔接资金监管力度低、结余资金整合不及时、项目资金与工作经费混用等问题，需在今后的工作中予以调整和完善。

项目组根据《2022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案》，通过前期调研、基础数据填报、访谈、现场核查，对河东区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开展测量、分析后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判，最终评分结果如下：总体得分91.55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绩效得分整体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0	9.5	95%
资源配置	8	6.63	82.88%
管理效率	26	21.42	82.38%
运行成本	4	4	100%
履职效能	40	38	95%
可持续发展能力	4	4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100%
合计	100	91.55	91.55%

（二）绩效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指标从战略目标指向明确、战略目标规划合理可行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个角度来考察。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9.5 分，得分率为 95%。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战略目标指向明确	2	2	100%
战略目标规划合理可行性	3	3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5	83%
合计	10	9.5	95%

战略目标指向明确：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提供的《部门整体职责目标表》与《部门整体战略目标表》，绩效目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绩效目标与部

门三定方案符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战略目标规划合理可行性：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提供《部门整体自评表》和“乡村振兴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打算”中获得了部门预算整体的年度工作目标，2022 年度工作目标分解对应到了具体指标，且指标有相应的指标值，指标值能够与当年的预算相匹配，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依据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提供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表及部门工作内容等资料，立项内容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或工作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一致，项目实施均有文件依据和实施方案，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2.5 分。

依据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提供的重点项目绩效自评表及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打算”中获得了部门预算整体的年度工作目标，2022 年度工作目标分解对应到了具体指标，且指标有相应的指标值，指标值能够与当年的预算相匹配，绩效指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相匹配，但是重点项目部分绩效指标不够科学合理，本次评价发现，存在个别绩效指标值量化程度不够的问题，申报项目时将所有项目合并申报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如数量指标仅体现“受益脱贫人口总人数”数量指标较少，无法体现项目内容及工作量；每项指标设计仅一项无法满足项目评价，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3%权重分，即 2.5 分。

2.资源配置情况分析

资源配置指标从预算配置、人员配置两个角度来考察。资源配置指标分值为 8 分，实际得分 6.63 分，得分率为 82.88%。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1.5	75%
决策程序规范性	2	2	100%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1.13	56.6%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100%
合计	8	6.63	82.88%

预算编制合理性：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1.5 分。

2022 年度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较匹配，但 2022 年年度总预算 1793 万元，主要是项目预算，实际支出为项目支出 1510.05 万元，人员公用支出 14.10 万元，预算编制时将项目资金和人员公用经费合并申报项目资金。预算合理性准确性有待提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75%权重分，即 1.5 分。

决策程序规范性：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预算编制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总原则，部分中央省市资金直接拨付到各乡镇，根据实际支出报账到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预算管理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核算，上报财务相关科室归口管理并进行会计核算，按照项目支出、一般事务管理支出等要求编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1.13 分。

2022 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共有 23 个子项目，13 个上级资金。项目总预算 5339 万元，其中上级资金 2403.88 万元，总支出 3021.85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56.6%，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56.6%，

根据评分标准，得 1.13 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022 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在职人员数量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6 人，劳务派遣 1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3. 管理效率情况分析

管理效率指标从预算执行、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三个方面进行考核。管理效率指标 26 分，实际得 21.42 分，得分率为 82.38%。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预算完成率	2	1.71	85.72%
预算执行进度率	2	1.71	85.72%
预算调整率	2	2	100%
结转结余控制率	2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	50%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预算绩效管理落实有效性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1	5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	1	1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100%
成本控制	2	2	100%
成本节约率	2	2	100%
合计	26	21.42	82.38%

预算完成率：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1.71 分。

依据 2022 年度预算批复计划，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年度预算总

收入 5369 万元。2022 年度总决算金额 4590.95 万元, 预算完成率为 85.50%,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85.50%权重分, 即 1.71 分。

预算执行进度率: 权重分 2 分, 实际得分 1.71 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预算执行进度率 $=4590.95/5369*100\%$, 即为 85.50%, 根据评分标准, 得 1.71 分。

预算调整率: 权重分 2 分, 实际得分 2 分。

2022 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预算资金 5369 万元, 预算无调整, 预算调整率为 0%,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2 分。

结转结余率: 权重分 2 分, 实际得分 0 分。

2022 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实际支出 4576.8509 万元, 结转结余数为 2317.14 万元, 结转结余率为 43.4%, 结余结转率大于 8%,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不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权重分 2 分, 实际得分 1 分。

2022 年度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预算政府采购资金 30 万元, 实际发生采购 4.61 万元, 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5.37%, 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时将所有办公经费均纳入政府采购, 预算编制不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50%权重分, 即 1 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权重分 2 分, 实际得分 2 分。

经查阅相关财务制度和询问管理人员, 项目评价小组认为, 项目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乡村振兴局等 5 部门关于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临财农[2022]3 号),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在项目流程上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的财务监督机制, 财务管理制度相对健全。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 即 2 分。

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权重分 2 分, 实际得分 2 分。

已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包含部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细则和操作规程，且制定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表，乡村振兴局对 2022 年度重点实施的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开展了绩效自评，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真实可靠，最终形成绩效自评报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1 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是评价过程中发现资金支出不符合项目申请支出规定，区级预算申请项目支出 1793 万元，将人员公用经费合并申请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临时人员工资、差旅费、办公耗材等费用，根据《临沂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临财农[2021]6 号），发现存在改变资金用途的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0% 权重分，即 1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权重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河东区人民-信息公开栏”，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对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进行公开，且公开内容符合文件要求；2022 年区级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分配情况公告。另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临办发〔2016〕30 号），系由区政府集中公开财政信息。该项指标得满分 1 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根据评价工作组调查了解，乡村振兴局制定了《河东区乡村振兴局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的登记、购置、维护及核销进行规定，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

项指标得满分 2 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根据“乡村振兴局-资产情况表”，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年初资产 28.56 万元，年末资产总计 28.56 万元。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账实不符的情况。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权重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评价工作组核查了乡村振兴局固定资产卡片，截至 2022 年底，乡村振兴局资产总数(卡片数)总值 28.56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价值 28.56 元，因此固定资产卡片范围内的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 1 分。

成本控制：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重点项目均聘请第三方，严格按照衔接资金总数提取项目管理费 $\leq 1\%$ ，公开招标，既保障项目保质保量的完成，又最大程度上减少资金使用，发挥最大效益。部门经费建立有效控制支出成本分析和监控。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可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成本节约率：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根据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提供的资料显示，重点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未出现超预算、超额支付的现象，科学预算金额 5339 万元，实际资金支出 4576.85 万元，成本节约率保持在 10%以内。根据评价标准，该项指标得 2 分。

4. 运行成本情况分析

运行成本指标从“三公”经费变动率与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两方面进行考察。由于该单位人员全部为借调人员，预算申请无人员经费，故此项指标均得满分。运行成本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1	1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1	100%
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	0.5	0.5	100%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	0.5	0.5	100%
合计	4	4	100%

5. 履职效能情况分析

履职效能指标考察部门核心职能，履职效能指标权重 40 分，实际得分 38 分，得分率为 95%。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制定文件数	3	3	100%
培训人数	3	3	100%
补助资金数额	3	3	100%
三无失能人员数量	3	3	100%
贷款投放额	3	3	100%
“雨露计划”实施人数	3	3	100%
中西部就业人数	3	3	100%
项目管理费占比	4	4	100%
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	3	2	67%
产业项目实施数	3	2	67%
建档立卡人口数	3	3	100%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	3	3	100%
对镇街督导次数	3	3	100%
合计	40	38	95%

制定文件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根据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提供的发文，大致分为三大类一是财务资金分配文件、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文件和政策文件，总共发文 32 个，财务发文 7 个、办公室 2 个、项目文件 16 个和政策文件 7 个。所有文件均有文件号和红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3 分。

培训人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通过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培训，提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知晓度，贯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精神要求。每年进行区、镇、村联合培训，每年进行四轮培训（镇数量：4 个，乡村数量：173 个），2022 年已培训 3804 人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3 分。

补助资金数额：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2022 年河东乡村振兴局各级衔接资金共 5339 万元。中央资金 13 万元，全部用于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就业补助。省级资金 563 万元，其中 62 万元用于乡村公益性岗位补助，27.15 万元用于雨露计划，473.9 万元用于郑旺集中推进区建设。市级资金 3000 万元，全部用于郑旺集中推进区建设。区级资金 1763 万元，其中 653 万元用于第一书记示范片区，900 万元用于汤河市级示范片区，23.4 万元用于八湖基建项目，48.6 万元用于三无失能人员护理补助，90 万元用于双保险项目，48 万元用于项目管理费。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3 分。

三无失能人员数量：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对所有脱贫享受政策家庭以及纳入防止返贫动态监测范围家庭中的“三无”失能人员进行护理补助，300 元/月/人。2022 年度共救助 135 人，其中八湖镇 13 人，朝阳街道 5 人，凤凰岭街道

4 人，九曲街道 18 人，梅家埠街道 11 人，太平街道 29 人，汤河镇 16 人，相公街道 4 人，郑旺镇 27 人，芝麻墩街道 8 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贷款投放额：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根据河东区乡村振兴局《关于转发山东省“齐鲁富民贷”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临东乡振字〔2022〕3 号）。全区累计投放“齐鲁富民贷”2183.32 万元，其中投放额度较多的是汤头街道 968.04 万元、八湖镇 408.7 万元、汤河镇 304.31 万元、九曲街道 240 万元。投放额度较少的是朝阳街道 49.5 万元，凤凰岭街道 30 万元，太平街道 9.9 万元，郑旺镇 22.87 万元，芝麻墩街道 150 万元。全区累计实现贷款投放客户 111 户，投放客户较多的是汤头街道 73 户、汤河镇 22 户、八湖镇 7 户，投放客户较少的是九曲街道 1 户，朝阳街道 1 户，凤凰岭街道 1 户，太平街道 1 户，郑旺镇 3 户，芝麻墩街道 1 户。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雨露计划”实施人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为建档立卡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和纳入即时帮扶范围家庭中，符合政策条件且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子女提供雨露计划帮扶。2021 年秋季 93 人，2022 年春季为 88 人，补助资金按照人均 1500 元/学期的标准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本）通”系统发放到学生账户。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中西部就业人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经摸排，2022 年河东区企业，暂未发现有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就业的情形，与前期预算指标分配差异较大。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项目管理费占比：权重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根据临沂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各县（区）可按照不超过 1%的比例从衔接资金中统筹安排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河东区提取 48.1566 万元项目管理费，中央、省、市、区衔接资金总计 5339 万元，占比 0.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2 分。

河东区 2022 年共 12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其中 4 个项目已全部完成；8 个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目前预算资金 3,393.25 万元，结余资金 123.64 万元，执行率 96.3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7%权重分，即 2 分。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实际拨付	结余	项目完成情况
1	2022 年度河东区八湖镇衔接资金项目暨魏位林村小型基础设施（路灯工程）项目	23.40	23.40	0.00	已完工、已结算、已验收
2	2022 年度河东区太平街道第一书记片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300.00	290.16	9.84	已完工、已结算、已验收
3	2022 年度河东区汤河镇衔接资金项目暨基础设施提升项目（路灯安装替换及排水沟渠修建工程）	236.32	218.65	17.67	已完工、已结算、已验收
4	2022 年度河东区汤河镇衔接资金项目暨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道路整修工程）	313.68	294.58	19.1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5	2022 年度河东区汤头街道第一书记片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46.00	141.10	4.90	已完工、已结算、已验收
6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宋庄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3）	140.00	134.28	5.72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实际拨付	结余	项目完成情况
7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邵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4）	255.00	244.11	10.89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8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杨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5）	25.00	20.00	5.0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9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林家湾沟南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6）	235.00	225.79	9.21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10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林家湾沟北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7）	185.85	177.55	8.3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11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何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8）	920.00	900.00	20.0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12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郭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9）	613.00	600.00	13.0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合计	3,393.25	3,269.61	123.64	

产业项目实施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2 分。

2022 年度全区共实施产业发展项目 4 个，项目均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目前预算资金 1657 万元，结余资金 622.88 万元，执行率 62.4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7%权重分，即 2 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实际拨付	结余	项目完成情况
1	2022 年度河东区汤河镇衔接资金项目暨光伏发电工程项目	350.00	171.00	179.0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2	2022 年度河东区汤头街道小碾子村草莓大棚项目	207.00	200.20	6.8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实际拨付	结余	项目完成情况
3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郭家湾观光采摘园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2）	400.00	318.00	82.00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4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光伏发电工程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1）	700.00	344.92	355.08	项目已完工、未进行工程结算和区级验收
合计		1,657.00	1,034.12	622.88	

建档立卡人口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2022 年度调整减少脱贫享受政策人口 190 人（其中因死亡 129 人、分散供养转集中供养 14 人、婚出 3 人、户籍迁出 8 人、失联 1 人），调整增加脱贫享受政策人口 4 人（其中新生儿 1 人，婚入 1 人，户籍迁入 1 人，失联人口回归 1 人）。2022 年底脱贫享受政策户 1967 户 3334 人。建档立卡人口数逐年下降，脱贫攻坚成果有很大改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根据排查监测预警信息 6282 条，新纳入监测对象 8 户 19 人。组织开展各类“大走访”、排查、“回头看”5 次，累计走访群众 1.9 万户 3.8 万人，纳入监测帮扶对象 114 户 274 人，做到应纳尽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对镇街督导次数：权重分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根据《关于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春季“大走访”活动的通知》（临办发电〔2022〕16 号）要求，组织开展春季“大走访”、特殊群众排查和集中排查“回头看”，累计走访群众 1.8 万户 3.6 万人，纳入监测帮扶对象 128 户 316 人。2022 年采取四不两直和挂牌督办方式，每月开展明察暗访，发现问题及时交办、限期整改，全年到镇街督导次数 12 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3 分。

6. 可持续发展能力情况分析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从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与制度标准健全性两方面进行考察。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	2	2	100%
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健全性	2	2	100%
合计	4	4	100%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依据基础表数据及现场调研，部门内部档案管理规范；上线防返贫监测“一码通”，着力打造智慧防贫平台；每年进行区、镇、村联合培训，每年进行四轮培训（镇数量：4 个，乡村数量：173 个）；河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沂市河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明确具体计划工作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健全性：权重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依据《关于健全完善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临东乡振字〔2022〕4 号）、《2022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信息采集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临东乡振字【2022】31 号）等文件，部门具有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并沿用部分上级标准，相关统计制度标准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针对部门考核进行考察。指标权重 8 分，实际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部门考核	4	4	100%
经办好评事项占比率	4	4	100%
合计	8	8	100%

部门考核：权重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因部门特殊性，未参加全区部门考核，河东区在涉农资金及乡村振兴方面在全市评比中获得优秀的成绩，2022 年度涉农资金检查获得优秀成绩，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4 分。

经办好评事项占比率满意度：权重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通过对社会群众随机走访及问卷调查的发放，社会群众对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总体反映良好，评价组共发放调查问卷 100 份，回收有效问卷 100 份，满意问卷 100 份，总体满意度达到 96.79%。根据调查问卷反映，部分服务对象认为，**部门在上应进一步提高**。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计算，该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建立“三联三化”工作机制

上线防返贫监测“一码通”，着力打造智慧防贫平台。农户随时随地扫码自主申报，数据信息实时同步至大数据管理平台，12 个行业部门即时审核办理，实现横向互联、纵向贯通，全过程线上操作，全流程盯办示警，有效提升监测预警数字化、规范化、

便捷化水平。

2. 片区开发抓示范

坚持一月一调度，一月一通报，季度打擂台，年度大观摩，组织六大片区打擂攻坚，强力推动乡村振兴。把壮大村集体经济作为稳定脱贫的基础，对全区重点镇、薄弱村“把诊问脉”，探索成立农村资源开发公司，高效整合各类资源要素，集中建设 5 个示范片区，开展片区打擂攻坚，以点带面，集中突破，带动全域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1.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与办公经费合并申报

根据临沂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单位基本支出、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修建楼堂馆所、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偿还债务和垫资等。偿还易地扶贫搬迁债务按有关规定执行。乡村振兴局申请 2022 预算时，将办公经费含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内同时申请。申请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1793 万元，其中 1763 为项目衔接资金；30 万元为办公经费，目前已使用 14.1 万元。

2. 2022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根据乡村振兴局提供财务支出资料发现，2022 年度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安排 533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河东区乡村振兴局资金支出共计 3,021.8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6.59%。

3. 政府采购预算不合理

经检查发现。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30 万元，实际将项目内 30 万元全部做政府采购支出，不符合预算规范。目前实际执行

的政府采购 4.6 万元，未拨付资金。

4. 未经区级验收及结算审计，支出比例已经达到 97%，不符合项目付款约定

河东区 2022 年共 10 个项目未经区级验收及结算审计，8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 个产业发展项目。付款约定：设备入场付至合同价款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结算审计完成，拨至审定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满后一次性支付无息付清。项目拨付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拨付	合同金额	拨付比例
1	2022 年度河东区汤河镇衔接资金项目暨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道路整修工程）	294.58	304.3	97%
2	2022 年度河东区汤头街道小碾子村草莓大棚项目	200.2	206.38	97%
3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郭家湾观光采摘园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2）	318	398.000919	80%
4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宋庄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3）	134.28	138.578089	97%
5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邵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4）	244.11	252.224374	97%
6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杨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5）	20	21.3	94%
7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林家湾沟南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6）	225.79	231.599973	97%
8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林家湾沟北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7）	177.55	181.105888	98%
9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何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8）	900	914.387567	98%
10	2022 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郭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 9）	600	612.379095	98%
合计		3,114.51	3,260.26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健全预算统筹分配机制，提升预算完整度和科学性

一是强化预算编制顶层设计，实行“以事定钱”预算编制模

式，根据既定的工作事项和工作量，采用绩效成本预算编制方式，探索各类业务定额测算，打破“基数+增长”的固化模式，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支出。二是规范项目库管理，完整填报项目库中项目背景及内容、资金测算依据、项目实施条件以及预期绩效目标等要素，项目预算资金与项目实施内容做到清晰对应。

2. 衔接资金与工作经费分开申报

根据乡村振兴局工作特殊性，乡村振兴局由区各部门借调人员组建，预算编制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仅有项目预算，预算编制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府采购编制，编制逻辑不合适。建议在申请资金时，将工作经费单独列项目申报。

3. 加强乡镇衔接资金监管力度

一是根据项目施工进度核查资金拨付进度，是否存在应拨未拨工程款，衔接资金闲置，改变用途等；二是对乡镇报账资料的完整性进行查验。实行资金全程跟踪督促，针对资金支出滞后的单位，及时提醒督导，指出存在问题，限期督促整改，切实推动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针对长期推进困难，造成资金滞留结余的项目，启动资金收回程序，一律回收统筹使用，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 结余资金及时整合

年底结余资金及时制定整合结余资金方案，明确资金分配程序、确定资金使用方向、严格项目实施程序强化资金监管。

5.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实现项目持续跟踪问效

一是项目完工后尽快进行工程结算，避免资金占用，项目搁置等情况。二是经乡镇(街道)申报，区乡村振兴局会同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联合成立区级验收组开展实地验收。后期将继续查验

管护运行和经营性资产运营是否到位、收益分红是否落实、村(社区)集体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等情况，确保项目实施落到实处，切实提高衔接资金项目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指标体系得分表
2. 基础数据采集表
3. 现场调研记录

山东鲁昶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附件 1. 指标体系得分表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合计			91.55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0 分)	战略目标规划情况 (5 分)	战略目标指向明确 (2 分)	2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国家重大战略目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4 项各占 1/4 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战略目标规划合理可行性 (3 分)	3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 1 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0.5 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0.5 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 1 分。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规划情况 (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预算资金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的相关情况。	①依据项目立项内容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或工作目标，且与项目的实际工作内容全部相关得 1 分，未设置绩效目标或工作目标，不得分；每出现 1 处不相关目标扣 0.2 分。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1 分，未设置效益目标的，不得分，每出现 1 处不符合目标扣 0.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分)	2.5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是否与目标任务或计划书相对应一致。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1 分，未细化每个 2 级指标项扣 0.2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 分，未量化每个 2 级指标项扣 0.2 分，3 级指标项每 1 处扣 0.05 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书或计划书相对应，得 1 分，每未对应 1 处扣 0.5 分。

资源配置 (8)	预算配置 (6)	预算编制 合理性(2 分)	1.5	部门所编制部门预算是否合理,是否与部门绩效目标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测算过程及编制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部门绩效目标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决策程序 规范性(2 分)	2	部门预算是否按程序进行评审,是否经过部门集体研究后确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决策程序的规范性。	①对需要进行评审的项目,是否按程序组织预算评审;②是否经过部门(单位)党组会或局长办公会集体研究决策。2项各占1/2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重点支出 安排率(2 分)	1.13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支出占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2分;80%(含)-90%,计1.5分;70%(含)-80%,计1分;60%(含)-70%,计0.5分;低于60%不得分。
	人员配置 (2)	在职人员 控制率(2 分)	2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2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管理效率 (26分)	预算执行 (10)	预算完成 率(2分)	1.71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决算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2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预算调整 率(2分)	2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

					外)。
		预算执行 进度率(2 分)	1.71	预算执行进度率=部门 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 数+年中下达预算资金 数-年终预算收回数) ×100%。部门实际支付 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 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 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 和均衡性程度。	按年底决算的时间节点考核, 实际执行进度达到或快于 75% 的,得满分;慢于 75%的,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0.02 分,每个时 点扣完为止。
		结转结余 率(2 分)	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 总额/支出预算数× 100%。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单位)本年度的 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 和(以决算数为准)。	结余结转率≤8%的,计 2 分; 结余结转率>8%的,该项不得 分。
		政府采购 执行率(2 分)	1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 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 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 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 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 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为 100%的计 2 分,每低 于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 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 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 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 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财务管理 (7 分)	资金管理 制度健全 性(2 分)	2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 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 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 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 展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 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 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 1 分;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 整计 0.5 分;相关管理制度得 到有效执行计 0.5 分。
		预算绩效 管理落实 有效性(2 分)	2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 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 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 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 料真实计 0.4 分;②基础数据 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 0.3 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 信息资料准确计 0.3 分。④形 成绩效自评报告得 1 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2 分)	1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 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 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 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 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 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 管理办法的规定计 0.2 分;②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和手续计 0.3 分;③项目的重 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 0.5 分; 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

					0.5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5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1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资产管理（5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2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2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0.4分；②资产配置合理计0.4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计0.4分；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4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1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成本支出管控（4分）	成本控制（2分）	2	对成本是否建立有效的成本分析与成本监控，相关项目支出是否超标准、超范围支出。	建立有效控制支出成本分析和监控，得2分，成本控制一般，得1分，成本未得到有效控制不得分。
		成本节约率（2分）	2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实际项目支出未超出预算5%，得2分，超出预算每超出1%，扣0.5分，扣完为止
运行成本（4分）	公用经费控制（1分）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1分）	1	反映部门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年度间变化情况。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0，得1分；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1分）	1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1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1分）	1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培训费、会议费控制（0.5分）	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0.5分）	0.5	反映各部门培训费、会议费年度间变化情况。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当年部门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上一年度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上一年度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100%	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0，得0.5分；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0.5分）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0.5分）	0.5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的变动程度。机关运行经费变动率=（本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上一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上一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100%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0，得0.5分；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0的，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履职效能（40分）	政策调研和宣传教育（6分）	制定文件数（3分）	3	对全年发文数量进行评价	制定文件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培训人数（3分）	3	对参加乡村振兴政策宣传培训人数进行评价	培训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资金规划与成果巩固（15分）	补助资金数额（3分）	3	对全年整合并划拨各级衔接资金数额进行评价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安排，不存在资金结余得满分，否则按照资金安排情况得分，最高不超过3分。
		三无失能人员数量（3分）	3	对全年救助各乡镇三无失能人员数量进行评价	三无失能人员补助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贷款投放	3	对推荐客户、贷款户数	贷款投放额完成得分=实际完

		额（3分）		及贷款金额进行评价	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雨露计划”实施人数（3分）	3	对贫困户家庭子女全年学业费用进行救助进行评价	“雨露计划”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中西部就业人数（3分）	3	对全区中西部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来鲁就业人员情况进行评价	中西部就业完成数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综合事务管理（19分）	项目管理费占比（4分）	4	对项目管理费占衔接资金总数的百分比进行评价	项目管理费占衔接资金总数的占比≤1%得满分4分，>1%不得分。
		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3分）	2	对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进行评价	项目运行程度=实际运行项目数占计划项目数的比值，全部实施得满分3分，存在未实施得项目按照运行项目比例得分。
		产业项目实施数（3分）	2	对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进行评价	项目运行程度=实际运行项目数占计划项目数的比值，全部实施得满分3分，存在未实施得项目按照运行项目比例得分。
		建档立卡人口数（3分）	3	对全年纳入系统管理的脱贫享受政策户数人数和即时帮扶人员进行评价	建档立卡人口数更新及时率，按照要求及时增减人口数得满分3分，系统人口数与实际存在差异较大，按照比例权重扣减分。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3分）	3	对本年度“一码通”新增监测情况进行评价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口数完成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最高不超过3分。
		对镇街督导次数（3分）	3	对全年到镇街督导次数和督导检查情况进行评价	每月督导至少一次，全年至少12次，大于等于12次得满分3分，否则按照督导次数计算比例得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4分）	部门能力建设健全情况（2分）	2	主要反映部门长效管理机制、管理机制创新、档案管理、人才培养等情况。	①部门内部行业“十四五”规划或方案机制健全情况。②部门年度创新、创优情况。③部门内部档案管理情况。④部门内部人才培养情况。4项各占1/4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健全性（2分）	2	主要反映部门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健全性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完善的乡村振兴制度标准；②相关社会救助制度标准得到有效执行。2项各占1/2权重分，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服务对象满意（8分）	服务对象满意（8分）	部门考核（4分）	4	反映上级部门对2022年乡村振兴局整体工作考核等级评价情况。	考核等级为优秀（一等），得4分；良好（二等）得2分；三等得1分；其他不得分。
		经办好评事项占比（4分）	4	反映好评经办事项数量占所有评价事项数量的比例	好评率达91%得满分4分；75%-91%得2分；75%以下得1分。

附件 2. 基础数据采集表

基础表 1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部门性质	行政单位
编制人数				
在职人数	10			
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编制人数	在职人数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	行政		10
部门资产状况				
序号	固定资产分类	2022 年末固定资产价值（元）	2021 年末固定资产价值（元）	2019 年末固定资产价值（元）
1	通用设备	285,639.10		
固定资产合计		285,639.10		
序号	流动资产分类	2022 年年初数（元）	2022 年期末数（元）	
1	库存现金			
2	银行存款	10,661,305.41	10,693,661.74	
3	财政应返还额度	119,620.58		
4	其他应收款净额			
流动资产合计		10,780,925.99	10,693,661.74	
填写人：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2023 年 7 月 26 日				
备注：①请提供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新增和处置、报废明细账。②请提供流动资产简要说明。				

基础表 2 部门组织管理制度

制度分类	制度文件名称	发文单位	发文日期	执行情况
人员管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有关制度规定	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10 日	按制度执行
财务管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财务管理制度	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按制度执行
固定资产管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资产管理制度	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按制度执行
内部控制管理	河东区乡村振兴局部门规章制度	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10 日	按制度执行
填写人：联系电话：填写日期：2023 年 7 月 26 日				
备注：①所填文件需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				

基础表 3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计划值	完成值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政策调研和宣传教育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调研	通过拟定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及相关法规性文件起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大问题调研等;研究制定符合地区实际情况的行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强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落实。	制定文件数	全年发文数量	32 个	32 个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政研宣教组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培训宣传	通过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培训,提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知晓度,贯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精神要求。	培训人数	参加乡村振兴政策宣传培训人数	3804 人次	3804 人次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资金规划	财务规划	通过拟定省、市、区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和管理办法,制定各相关项目资金分配方案,通过开展财政专项衔接乡村振兴资金绩效考评,分析资金	补助资金数额	全年整合并划拨各级衔接资金数额	5339 万元	5339 万元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	规划财务组

与 成 果 巩 固		使用情况及使用效益,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率,发挥衔接资金的最大效益。					兴资金与上级预算	
	综合保障性扶贫	保障三无失能人员生活保障,防止再度返贫。	三无失能人员数	全年救助各镇街三无失能人员数量	135 人	135 人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金融扶贫	集中保险业优势资源和力量,实施特惠保险,通过大力推行保人身、保意外、保收入和降支出等一揽子保障计划,切实提高困难群众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支撑,对全区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即时帮扶人口实施医疗商业补充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贷款投放额	推荐客户、贷款户数及贷款金额	2183 万元	2183 万元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金融扶贫组
	教育扶贫	为建档立卡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和纳入即时帮扶范围家庭中,符合政策条件且在校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子女提供雨露计划帮扶。	“雨露计划”实施数	对贫困户家庭子女全年学业费用进行救助	181 人	181 人	上级预算	

	就业扶贫	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	中西部就业人数	全区中西部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来鲁就业人员情况	2 人	0 人	上级预算	社会扶贫组
综合事务管理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指导	建立完善衔接资金项目库,做好项目储备,指导镇街或项目单位拟定产业项目发展计划;组织、指导、协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项目的申报、评审、备案和实施,协助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建设实施。	项目管理费占比	项目管理费占衔接资金总数的百分比	≤1%	0.90%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产业项目组
			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	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	12 个	12 个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与上级预算	
			产业项目实施数	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	4 个	4 个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防返贫监测动态管理,指导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系统信息化建设和统计工作;通过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开发指挥平台建设、维	建档立卡人口数	全年纳入系统管理的脱贫享受政策户数人数和即时帮扶人员	1963 户 3334 人	1963 户 3334 人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	信息统计组

果和防返贫监测信息统计	护,信访、舆情管理和举报电话受理,全面掌握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的开展情况,动态监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覆盖人群,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开展做好数据保障工作。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	本年度“一码通”新增监测情况	8户19人	8户19人	资金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督导检查	对镇街督导次数	全年到镇街督导次数和督导检查情况	12次	12次	河东区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基础表 4 部门年度专项项目完成情况表

资金类型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预算数 (万元)	实际支付 资金数 (万元)	支付进 度率	备注
中央资金	河东区_就业扶贫_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	吸纳中西部脱贫人口跨省就业	13.00	13.00	100.00%	
省级资金	河东区_公益岗位_乡村公益性岗位	2022 年度乡村公益岗位补贴	62.00	62.00	100.00%	
省级资金	河东区_教育扶贫_2021 年秋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	2021 年秋季 93 人, 补助资金按照人均 1500 元/学期的标准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本)通”系统发放到学生账户	13.95	13.95	100.00%	
省级资金	河东区_教育扶贫_2022 年春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2022 年春季为 88 人, 补助资金按照人均 1500 元/学期的标准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本)通”系统发放到学生账户	13.20	13.20	100.00%	
区级资金	河东区_金融扶贫_产业项目双保险	2022 年 100 多人产业项目双保险	89.84	89.84	100.00%	
区级资金	河东区_综合保障性扶贫_2022 年三无失能人员护理补助	2022 年三无失能人员 135 人, 300 元/月人	48.60	48.60	100.00%	
区级资金	河东区_项目管理费_项目管理费	按照不超过 1%的比例从衔接资金中统筹安排项目管理费	48.16	32.52	67.54%	
区级资金	河东区-八湖镇_村基础设施_2022 年度河东区八湖镇衔接资金项目暨魏位林村小型基础设施(路灯工程)项目	魏位林村内安装 160 套新型太阳能路灯系统, 主要包含太阳能路灯杆、LED 灯头、太阳能灯具控制器、蓄电池(包括蓄电池保温箱)等部件的采	23.40	23.40	100.00%	

		购、安装、调试。				
区级资金	河东区-太平街道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太平街道第一书记片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安装路灯;(2)新建盖板排水沟、明沟、管道排水沟;(3)新修道路及对毁坏路面破除重修;(4)新建便民通行桥梁	300.00	290.16	96.72%	
区级资金	河东区-汤河镇_产业项目_2022年度河东区汤河镇衔接资金项目暨光伏发电工程项目	在朱楼子村委楼顶、小楼子小学楼顶、汤河中心小学楼顶、大南庄小学楼顶、大程子河沿街楼顶、千盛电力企业楼顶建设811.25KW分布式光伏发电设备	350.00	171.00	48.86%	
区级资金	河东区-汤河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汤河镇衔接资金项目暨基础设施提升项目(路灯安装替换及排水沟渠修建工程)	新装路灯 650 盏,排水沟渠多孔砖砌体 60cm 宽 80 cm 深、5 cm 厚 C15 混凝土垫层、带筋混凝土盖板安装、带筋钢混管安装 4720 m ² ,排水沟渠修建,破损道路整修 3000 m ²	236.32	218.65	92.52%	
区级资金	河东区-汤河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汤河镇衔接资金项目暨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道路整修工程)	汤河镇道路整修工程硬化生产路 35236.4 m ²	313.68	294.58	93.91%	
区级资金	河东区-汤头街道_产业项目_2022年度河东区汤头街道小碾子村草莓大棚项目	在小碾子村前地块建设 7 个长度约为 155 米,宽约 14 米,高约 5.6 米的钢结构温室大棚及配套基础设施。	207.00	200.20	96.71%	

区级资金	河东区-汤头街道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汤头街道第一书记片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安装太阳能光伏路灯杆；修建排水沟和道路修复等	146.00	141.10	96.64%	
省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产业项目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郭家湾观光采摘园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2）	项目位于汤河大闸西侧，占地50亩，在现有8个大棚的基础上，新建5栋100mx14m日光温室（7000m ² ）及其配套设施，栽植草莓、水果黄瓜、西红柿等果蔬。	400.00	318.00	79.50%	
市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产业项目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光伏发电工程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1）	在杨家湾、久沂庄、邵家湾、沟北、沟南、张家湾、何家湾、郭家湾村民房楼顶，建设约1894.2KW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	700.00	344.92	49.27%	
市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宋庄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3）	路灯安装、道路整修、排水沟渠修建、新建小菜园等	140.00	134.28	95.91%	
市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邵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4）	路灯安装、道路整修、排水沟渠修建、新建小菜园等	255.00	244.11	95.73%	
市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杨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5）	路灯安装、道路整修、排水沟渠修建、新建小菜园等	25.00	20.00	80.00%	

市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林家湾沟南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6）	路灯安装、道路整修、排水沟渠修建、新建小菜园等	235.00	225.79	96.08%	
省级资金（73.85）+市级资金（112）	河东区-郑旺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林家湾沟北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7）	路灯安装、道路整修、排水沟渠修建、新建小菜园等	185.85	177.55	95.53%	
市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何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8）	路灯安装、道路整修、排水沟渠修建、新建小菜园等	920.00	900.00	97.83%	
市级资金	河东区-郑旺镇_村基础设施_2022年度河东区郑旺镇郭家湾衔接推进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酱香郑旺衔接推进区项目9）	路灯安装、道路整修、排水沟渠修建、新建小菜园等	613.00	600.00	97.88%	
合并			5,339.00	4,576.85	85.72%	
填写人： 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2023年7月20日						
备注：①所填数据请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						

基础表 5 履职效益情况表

类别	标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质量情况
制定文件数	32 个	32 个	优
培训人数	3804 人次	3804 人次	优
补助资金数额	5339 万元	5339 万元	优
三无失能人员数量	135 人	135 人	优
贷款投放额	2183 万元	2183 万元	优
“雨露计划”实施人数	181 人	181 人	优
中西部就业人数	2 人	0 人	差
项目管理费占比	≤1%	0.90%	优
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	12 个	12 个	优
产业项目实施数	4 个	4 个	优
建档立卡人口数	1963 户 3334 人	1963 户 3334 人	优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	8 户 19 人	8 户 19 人	优
对镇街督导次数	12 次	12 次	优

填写人：	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2023 年 7 月 30 日
备注：①所填数据请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		

基础表 6 部门能力建设情况

能力建设分类	解释说明	实际情况说明
长效管理机制	行业“十四五”规划或方案等内容。	部门十四五规划、临沂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通知
管理机制创新	部门年度创新、创优情况介绍。	上线防返贫监测“一码通”，着力打造智慧防贫平台
档案管理	部门内部档案管理情况。	认真执行档案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安全检查
人才培养	部门统计队伍建设、干部培训的情况。	每年进行区、镇、村联合培训，每年进行四轮培训（镇数量：4 个，乡村数量：173 个）
填写人：	联系电话：	填写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备注：①所填数据请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		

附件 3. 现场调研记录

现场调研记录

序号	调研内容		调研资料说明	现场调研资料	现场调研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三定方案、相关规划等	无三定方案，2022 年乡村振兴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3 年 7 月 31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或任务、其他包含绩效目标的政策文件等	无三定方案，2022 年乡村振兴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3 年 7 月 31
3	预算编制合理性	部门所编制部门预算是否合理，是否与部门绩效目标相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测算过程及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申请文件、预算测算依据、绩效目标等	2022 年预算；2022 年乡村振兴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3 年 7 月 31
4	决策程序规范性	部门预算是否按程序进行评审，是否经过部门集体研究后确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决策程序的规范性。	预算评审文件、集体决策会议纪要、论证材料等		2023 年 7 月 31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X100%。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预算	2023 年 7 月 31
6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X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决算；2021 年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7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X100%。考察部门预算完成情况。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8	预算执行进度率	预算执行进度率=部门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数+年中下达预算资金数-年终预算收回数)X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预决算报表支付进度报表、支付系统	2022 年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9	预算调整率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10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11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12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	乡村振兴局财务管理制度	2023 年 7 月 31
13	预算绩效管理落实有效性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制、规程、办法等;分行业的指标体系。	已提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3 年 7 月 31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预算申请、批复、调整文件,预决算报表、资金支出明细账等(项目资金的支出凭证、抽查项目支出凭证)	已提供预决算报表、资金支出明细账	2023 年 7 月 31
1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	无需提供	2023 年 7 月 31
16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资产管理制度文件、固定资产清单、登记报废台账等	乡村振兴局资产管理制度	2023 年 7 月 31

17	资产管理安全性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固定资产清单、登记、报废台账等	固定资产清单	2023 年 7 月 31
18	固定资产利用率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清单等（抽查）	固定资产清单	2023 年 7 月 31
19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反映部门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年度间变化情况。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 (本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上年度人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预决算报表等	年初预算申请报告	2023 年 7 月 31
20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预算决算；2021 年预算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21	“三公经费”变动率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预决算报表等	2022 年预算决算；2021 年预算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22	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	反映各部门培训费、会议费年度间变化情况。培训费、会议费变动率 = (当年部门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 - 上一年度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 / 上一年度培训费、会议费支出总额 * 100%	工作报告、部门年鉴、部门总结及其佐证材料	2022 年预算决算；2021 年预算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23	机关运行经费控制率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的变动程度。机关运行经费变动率 = (本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 - 上一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 / 上一年实际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总额 * 100%	工作报告、部门年鉴、部门总结及其佐证材料	2022 年预算决算；2021 年预算决算	2023 年 7 月 31
24	制定文件数	对全年发文数量进行评价	乡村振兴有关文件	财务资金分配文件、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文件和政策文件	2023 年 7 月 31
25	培训人数	对参加乡村振兴政策宣传培训人数进行评价	培训内容	四轮培训（镇数量：4 个，乡村数量：173 个）	2023 年 7 月 31
26	补助资金数额	对全年整合并划拨各级衔接资金数额进行评价	衔接资金安排	2022 年河东乡村振兴局各级衔接资金共 5339 万元	2023 年 7 月 31

27	三无失能人员数量	对全年救助各镇街三无失能人员数量进行评价	人员名单、救助政策	2022 年三无失能人员 135 人，300 元/月/人	2023 年 7 月 31
28	贷款投放额	对推荐客户、贷款户数及贷款金额进行评价	人员名单、贷款政策	全区累计投放“齐鲁富民贷”2183.32 万元，贷款投放客户 111 户	2023 年 7 月 31
29	“雨露计划”实施人数	对贫困户家庭子女全年学业费用进行救助进行评价	人员名单、救助政策	2021 年秋季 93 人，2022 年春季为 88 人，补助资金按照人均 1500 元/学期的标准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发放到学生账户	2023 年 7 月 31
30	中西部就业人数	对全区中西部脱贫享受政策人口来鲁就业人员情况进行评价	人员名单、救助政策	无	2023 年 7 月 31
31	项目管理费占比	对项目管理费占衔接资金总数的百分比进行评价	资金管理办法	临沂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2023 年 7 月 31
32	村基础设施项目实施数	对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进行评价	项目库	河东区 2022 年共 12 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23 年 7 月 31
33	产业项目实施数	对全年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实施数进行评价	项目库	2022 年度全区共实施产业发展项目 4 个	2023 年 7 月 31
34	建档立卡人口数	对全年纳入系统管理的脱贫享受政策户数人数和即时帮扶人员进行评价	建档立卡卡系统	2022 年底脱贫享受政策户 1967 户 3334 人	2023 年 7 月 31
35	“一码通”新增监测人数	对本年度“一码通”新增监测情况进行评价	人员名单	新纳入监测对象 8 户 19 人	2023 年 7 月 31
36	对镇街督导次数	对全年到镇街督导次数和督导检查情况进行评价	通报检查	2022 年采取四不两直和挂牌督办方式，每月开展明察暗访，发现问题及时交办、限期整改，	2023 年 7 月 31

				全年到镇街督导 次数 12 次	
38	部门能力 建设健全情 况	主要反映部门长效管理机制、管理机制创新、档案管理、人才培养等情况。	制度政策、管理机制创新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人才培养计划方案实施资料	乡村振兴局有关 制度规定	2023 年 7 月 31
39	乡村振兴制度 健全性	主要反映部门乡村振兴制度标准健全性情况。	乡村振兴相关 制度及制度执 行资料	《关于健全完善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临东乡振字〔2022〕4 号）、《2022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信息采集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临东乡振字〔2022〕31 号）	2023 年 7 月 31
40	部门考 核	反映上级部门对 2022 年乡村振兴局整体工作考核等级评价情况。	考评结果资料	关于 2022 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结果的通报	2023 年 7 月 31
41	经办好评事项 占比	反映好评经办事项数量占所有评价事项数量的比例	问卷调查	部门好差评及现场问卷调查	2023 年 7 月 31